

直面现代农业发展痛点,着力破解“地从哪来”“谁来种地”“怎样种地”等问题 农业“标准地”改革的宁波探索

在奉化区西郊街道庙后周村,近2000亩农田整齐划一,种植的晚稻长势旺盛,预示着丰收的年景。

记者发现,连片的农田间看不到沟渠。每块大田边安装了进水装置,打开阀门,灌溉系统就开始自动作业。

项目建设方浙江金峨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工作人员景旺杰介绍,供水管道埋在稻田1米以下处,遍布田间地头;稻田的最外围,开设了生态拦截沟,形成了一个排水系统,“这样一来,既节约了水资源,又最大限度地提高了土地利用效率”。

庙后周村这片农田,是“稻生西坞·共富田园”万亩方中数字化智能化产业园“标准地”项目的核心区块,经过田块整治、灌排水改造、机耕路扩建、观光绿道建设,原先碎片化的土地变成了规模化的高标准农田。而农作物生长状态监测、田间智能灌溉、重大病虫害智能化识别等一批数字化、智能化设施的应用,犹如插上了科技的翅膀,让土地重现生机和活力。

记者 孙吉晶 文/摄



奉化智慧农业产业中心即将投用的烘干设备。



镇海水果番茄精品园种植的“夜开花”。

1 “两非”整治

给“标准地”建设带来契机

去年,浙江省启动农业“标准地”改革,我市奉化区和海曙区被列入省农业“标准地”改革试点名单。奉化还肩负另一个重任:浙江省农业“科技强农、机械强农”强村富民乡村集成改革实践试点。

选择奉化作为试点,有其客观因素。2021年以来,奉化大力整治耕地“非粮化”“非粮化”现象,并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如何巩固整治成果,防止耕地抛荒,这是一个绕不开的难题。浙江省农业“标准地”改革的实施,让奉化看到了希望。在数字化智能化产业园“标准地”项目建设中,奉化创新模式,探索“政府+国企平台+村集体+农户”的项目建设路径,发挥国企涉农发展集团平台优势,并依托村集体对土地实施统一流转,已流转超过1万亩,涉及西坞街道顾家畈村、虎啸刘村、庙后周村、庆南村等十多个村。对流转的土地,从土地平整、地力提升、排灌体系构建、田间道路布局、输配电设施配置等方面入手,集中连片建设高标准农田。

眼下,项目核心区已完成改造近2000亩土地,由运营主体奉化区泓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招标方式,转租给47户种植大户经营。

随着试点的深入,奉化以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为先导,积极探索现代农业发展之路。目前,“稻生西坞·共富田园”万亩方、剡水田园、宁波市战略性蔬菜保供基地等一批重大项目正在建设实施中。

在镇海区澥浦镇水果番茄精品园(一期),现代化设施大棚内的番茄苗长势喜人。从海外留学回来的“农二代”杨一昕带领工人正在忙碌。去年,小杨从宁波市雄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包

了水果番茄精品园(一期)60亩土地。“番茄园基础设施完善。建大棚和添置智能化设施,政府补贴60%,镇里配套20%,自己只要出20%的资金。”他说。智能化生产带来高收益。今年5月,先前首批种植的精品番茄陆续上市,一亩地毛收入有5万元左右。

水果番茄精品园是镇海南岗湾现代农业示范园项目之一,位于澥浦镇岚山村一带,总面积300亩,其中一期250亩已投入使用,由杨一昕等4户农户承包经营。针对农田“非粮化”、碎片化情况,镇海区抓住农业“标准地”改革契机,加快岚山、湾塘、南洪等7个村整体搬迁,推动甬舟高速公路以北区域建设用地复垦,打造南岗湾现代农业示范园,提升都市农业产品供给保障能力。

据介绍,南岗湾现代农业示范园项目规划面积约1.23万亩,其中农业生产用地7960亩。镇海区采取村集体统一流转、区国企统一开发、农户承包经营的模式,恢复耕地功能,打造特色粮油、高端果蔬、精品花卉、太空作物四大生产示范区。

南洪村耕地集中连片程度低,且“非粮化”“非粮化”现象突出。整村搬迁后,经过建设用地复垦,耕地增加426亩。水渠、机耕路、防护林带等农田配套设施的建设完善,极大地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和农田环境。

今年以来,我市坚持改革创新导向,全市探索形成了粮油保供型、精品农业型、设施农业型、农旅融合型四种农业“标准地”改革模式。截至今年7月底,全市已落实26个农业“标准地”创建区块,启动50多个项目建设。宁波农业“标准地”改革工作,得到农业农村部的肯定。



2 以改革为牵引

推进五大创新实现五大提升

在业内人士看来,农业“标准地”改革通过优化配置土地资源,提升土地产出率和劳动生产率,旨在破解“地从哪来”“谁来种地”“怎样种地”等问题。

我市坚持系统思维,以农业“标准地”改革为牵引,集成农村承包地流转、二轮土地到期后延包、高标准农田建设、招引工商资本投资农业等改革项目,形成统筹联动、整体推进的格局。

“围绕土地流转、净地建设、主体招引、生产经营等环节,基本形成了目标清晰、流程规范、操作简便、风险可控的改革闭环。”市农业农村局相关负责人说。

创新土地流转模式,提升农地经营集约化水平。按照农业“标准地”改革的总体要求,我市探索由地方政府、农投国资公司、村集体协同进行统一流转整治改造模式。在依法保护农民土

地承包和流转权益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流转协调功能,积极推广委托流转、预流转,引导和促进集中连片成规模流转。从各地万亩方、千亩方重点地块来看,目前列入“标准地”改革的地块流转期限均在5年以上,集中连片规模在500亩以上,全市农地集中规模经营水平显著提升。

创新净地建设标准,提升农地配套设施水平。重点选择高标准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现代农业园区等规模集中存量区块及新增规模流转地块,明确农业“标准地”供地标准,制定供地标准清单,明确沟、渠、路、水、电等基础设施标准和要求,实施小变大、弯变直、零变整改造,并积极探索与净地相配套的设施农用地或建设用地的具体安排路径。余姚黄家埠农业“标准地”项目结合绿色农田项目建设,采取移丘填沟等办法,集中零碎田块,减少田埂、沟渠等配套用地,新增集体耕地面积52亩。同时,有效提升耕地质量等级、复种指数、综合机械化率、生态化农业设施覆盖率等指标,进一步提高项目区粮油综合生产能力。

创新利益联结机制,提升联农带富水平。探索建立利益共享、多元增收的利益联结机制,加快推进农业经营体制创新,采取订单农业、股份合作、服务带动等模式,建立健全公司、经营主体、村集体、村民之间的利益联结机制,既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又促进村集体和农民多渠道增收,共享“标准地”净地建设,全市农业“标准地”承包租金普遍提升,每亩在1000元以上。宁海县洋镇“稻虾轮作”农业“标准地”统一流转、提标建设后,租金从原来的最高每亩600元提升至1156元。“稻虾轮作”项目以“种一季稻、养一季

虾”模式实现“一田双收”,年总收益近2000万元。奉化区数字化智能化农业产业园“标准地”项目的实施,提高了土地流转价格,带动所在村1940户农户增收485万元,村集体经济每年创收约160万元。创新生产经营模式,提升经营主体规模化、组织化水平。聚焦“谁来种地”,创新农业招商引资和主体培育机制,综合考量合理设置主体资质、投入产业、设施装备、带动效益等约束性指标,研究制定农业“标准地”招商引资项目标准清单,健全农业经营主体准入机制,引进了一批有实力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一批有潜力的现代农业项目。

创新服务供给机制,提升社会化服务水平。聚焦“怎样种地”,按照市场化、专业化、规模化、社会化的要求,统筹布局区域性现代化农事服务中心,积极培育适应多元需求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主体,使装备、设施、技术、人才等资源高效整合,促进服务需求与供给有效对接。同时,建立农业“标准地”多场景应用,绘制数字地图,有效提升管理水平。农业“标准地”区块普遍建设数字化农田,实现农作物生长状态监测、智能灌溉、重大病虫害智能化识别、气象灾害监测预警等全流程数字化管理。奉化西坞数字化智能化产业园“标准地”项目配套建设了面积8600平方米的农事服务中心,可为产业园周边近2万亩高标准农田提供耕、种、收、管等一体化服务,实现稻谷烘干、加工、包装一条龙作业。目前,18台烘干机和一条加工流水线已完成安装、调试,下个月晚稻收割时就能投入使用。

3 加快进度

力争呈现更多改革亮点

这几年,我市土地流转率保持在七成左右。随着二轮土地承包期限的临近,一些经营主体反映,由于承包关系不稳定,他们对扩大生产规模心存顾虑。

农业“标准地”改革作为乡村集成改革“四大组合拳”之一,其改革的重点就是引导农地成片稳定流转,强调流转协调,强化政策激励,创新流转模式,有效破解农地流转地块小、期限短的难题。

据了解,今年我市下达农业“标准地”建设任务4万亩,实际分解落实到各区(县、市)的年度指标为6.1万亩。

在改革推进中,我市农业“标准地”改革导向明确,形成了整体推进、创新突破的态势。但是,具有原创性、引领性和宁波辨识度的改革创新举措还不多。

随着产业融合趋势加深,要素制约进一步凸显,尤其是设施用地和建设用地供给不足,使得经营主体投资意愿减弱,产业发展受限。因此,下一步农业“标

准地”改革要探索创新要素保障途径和方式,进一步畅通现代种植养殖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旅游业等项目落地渠道。

市农业农村局相关负责人表示,要加强对奉化区、海曙区两个省级试点的指导,带动其他区(县、市)试点探索,力争呈现更多改革亮点,使宁波农业“标准地”改革走在全省前列。

作为省农业“标准地”改革试点,奉化计划用2年至4年时间,按照边试点边总结边提升的要求,每年接续推进农业“标准地”改革,通过集成土地集中连片流转、先进科技要素投入、生产方式转变、基础设施改造、农业有效投资等举措,推动农业从产业链低端、价值链底部走向高端、高位,实现农业高质量发展。

镇海区农业农村局相关负责人表示,要把南岗湾现代农业示范园打造成一个科技先行、种业引领、装备支撑、农旅融合的综合型农业示范园区。



奉化西坞庙后周村高标准农田。